



LINKAGE
凌志股份

凌志股份

NEEQ: 831725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NKAGE
凌志股份

马铃薯食品专业供应商
THE PROFESSIONAL SUPPLIER
OF POTATO FOODS



www.linkagepotato.com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马铃薯产业基金平台设立



速冻薯条生产设备全部进场



速冻薯条生产线安装进入尾声



被认定为内蒙古优势产业集群领军企业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1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1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1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5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闫洪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赛罕其其格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针对审计报告，管理层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回笼并筹措资金，以支持本公司未来十二个月的经营需要。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按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是恰当的。

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1）积极推动重整工作，保证公司实现可持续经营

2023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被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程序。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志积极寻求救济、发展公司的途径，努力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并向赤峰中院申请重整。2023 年 5 月 4 日，赤峰中院根据闫洪志的申请作出（2023）内 04 破 1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认为，鉴于申请人闫洪志持有公司 24.78%的股权，且公司具备一定的投资和开发价值，具有

重整的必要性和可能性，裁定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对公司进行重整。

此外，公司地处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专注发展马铃薯产业，在带动农民脱贫致富、支持地方脱贫攻坚、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工作中做出了一定的贡献。因此，在公司发展遇到困难时，得到了地方党委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支持，并成立由地方党委、政府等组成的破产工作领导小组作为破产管理人，全力帮助企业重整，实现公司可持续经营。

(2) 全力推动薯条项目早日投产，给公司带来强劲发展动力

为了支持翁牛特旗马铃薯产业发展和公司马铃薯速冻薯条加工项目早日投产达效，翁牛特旗政府引导设立马铃薯产业基金平台公司，帮助公司解决了部分薯条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重新启动了薯条项目的建设工作，目前正在进行细节完善，计划第四季度试生产。

(3) 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严格控制成本，开源节流

全方面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精简人员，对应收款项进行催收，开源节流，把资金用在刀刃上，以最大程度保证公司持续运营。

(4) 把握国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机遇，创新发展模式，推动薯条项目投产运营

自疫情发生以来，国家高度重视实体经济发展，国家连续出台多项帮助企业纾困、支持实体经济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新举措，食品加工更是重点支持领域。马铃薯产业是内蒙古自治区的六大支柱产业，因此，用足用好扶持政策，有效解决薯条项目运营所需流动资金。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 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区域集中度较高。2022 年来自于内蒙古自治区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60%以上。销售区域集中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和公司产品品种结构的完善以及产业链的延伸,公司销售区域将得到扩展,但由于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内蒙古自治区仍将是马铃薯种植大省,公司销售区域将依然保持较高的集中度,一旦该区域竞争加剧或马铃薯种植形势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公司报告期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司报告期内种植的自产农产品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已到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对外销售马铃薯制品等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果未来国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出现变动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

	响。公司运行发展模式及产业项目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如果未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行政策调整,将对公司再次认定产生一定影响。
3 重大自然灾害风险	气候条件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十分明显,马铃薯种植受到异常高(低)温、旱涝、冰雹、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若公司马铃薯生产基地出现异常气候、严重自然灾害,将直接影响公司种薯的产量和质量,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
4 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6年8月4日,公司以资产抵押、股权质押、股东保证等方式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签订45,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协议》。其中,公司股东闫洪志、闫洪信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将所持本公司29.89%、9.67%股权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建设银行于2020年9月将该行对公司的贷款43818.68万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与华融资产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公司股东闫洪志、闫洪信质押股权系为公司生产经营借款提供担保,且闫洪志和闫洪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果公司不能履行还款义务,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管理层的稳定以及经营理念、方式的一致性和连续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1月10日裁定受理周宝财申请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于2023年5月4日,裁定受理公司股东闫洪志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目前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但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之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凌志股份、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凌志食品	指	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凌志种业	指	赤峰凌志马铃薯种业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凌志草业	指	内蒙古凌志草业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玉龙农业	指	呼伦贝尔玉龙农业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凌志薯望	指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原凌志法姆福瑞),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财政部(财会【2006】3号文)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42项具体准则
所得税法	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2007年3月16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报告期、本期、全年	指	2022年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脱毒种薯	指	从利用脱毒技术繁殖脱毒苗开始, 经逐代繁殖增加种薯数量的种薯生产体系生产出来的各级别种薯统称, 包括G1、G2、G3。
脱毒苗	指	应用茎尖组织培养技术获得的再生试管苗, 经检测确认不带马铃薯X病毒(PVX)、马铃薯Y病毒(PVY)、马铃薯S病毒(PVS)、马铃薯卷叶病毒(PLRV)等病毒和马铃薯纺锤块茎类病毒(PSTV), 才确认是脱毒苗。
微型薯、G1、原原种	指	根据《马铃薯种薯》(GB 18133-2012), 指用脱毒组培苗或试管薯在防虫网、温室等隔离条件下生产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用于原种生产的种薯。
G2、原种	指	根据《马铃薯种薯》(GB 18133-2012), 用原原种(G1)作种薯, 在良好隔离条件下生产出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用于生产合格种薯的种薯。
G3、合格种薯	指	根据《马铃薯种薯》(GB 18133-2012), 用原种(G2)作种薯, 在良好隔离条件下生产出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种薯。
马铃薯全粉、雪花全粉、全粉	指	以新鲜马铃薯为原料, 经清洗、去皮、切片、漂烫、冷却、蒸煮、捣泥等工艺过程, 再脱水干燥而得到的片屑状或细粉末状产品, 其在很大程度上保存了马铃薯中高含量VB1、VB2、VC和矿物质钙、钾、铁等营养成分, 是一种低脂肪、低糖分、低热量、高蛋白的食品原料, 应用于速冻食品、膨化食品、面包、鱼饵、快餐食品和婴儿食品等。

马铃薯速冻薯条	指	以新鲜马铃薯为原料,经清洗、去皮、切条、漂烫、干燥、油炸、冷冻等工艺过程深加工的休闲食品。
---------	---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Inner Mongolia Linkage Potato Co.,Ltd Linkage
证券简称	凌志股份
证券代码	831725
法定代表人	闫洪志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尹美兰
联系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玉龙食品工业集中区
电话	0476-6500171
传真	0476-6500171
电子邮箱	lzgf831725@linkage.cc
公司网址	www.linkagepotato.com
办公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玉龙食品工业集中区
邮政编码	024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年8月28日
挂牌时间	2015年1月27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农、林、牧、渔业（A）-农业（A01）-豆类、油料和薯类种植（A012）-薯类种植（A0123）
主要业务	马铃薯全产业链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马铃薯脱毒种薯研究、繁育、生产、销售以及马铃薯全粉的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98,8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闫洪志）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闫洪志、闫洪信），无一致行动人
--------------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4007901939421	否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	否
注册资本	98,800,000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国泰君安			
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姚永涛	王金波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裁定受理周宝财申请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裁定受理公司股东闫洪志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目前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但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之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8,546,284.71	47,918,452.14	-19.56%
毛利率%	-21.92%	-32.9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593,217.49	-270,558,661.58	41.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7,504,437.28	-271,365,397.26	49.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9.61%	-97.2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3.20%	-97.56%	-
基本每股收益	-1.59	-2.74	41.9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30,883,067.82	1,483,081,537.34	3.22%
负债总计	1,591,138,456.45	1,385,095,776.69	14.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635,979.01	77,957,238.48	-199.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9	0.79	-199.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7.31%	86.3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3.94%	90.79%	-
流动比率	0.11	0.16	-
利息保障倍数	-2.48	-1.9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6.40	279,212.78	-85.53%
应收账款周转率	84%	73.94%	-
存货周转率	326%	88.6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2%	-10.7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56%	-28.96%	-
净利润增长率%	41.60%	-6.5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98,800,000	98,8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0,034.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38,862.9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528,828.39
所得税影响数	-6,132,207.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7,840.2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088,780.21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凌志股份是集马铃薯脱毒种薯研发繁育、现代化农场规模化种植、马铃薯食品加工于一体的拥有马铃薯产业链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自治区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和扶贫龙头企业。凌志股份以“马铃薯食品专业供应商”为企业目标，以“为人类提供优质的马铃薯产品”为企业愿景，以“质朴坚韧、敬地爱人”的土豆文化为企业文化核心理念，发展成为现代化马铃薯产业集团。

公司构建了以种薯研发繁育为核心、以现代化农场规模化种植为依托、以食品加工为主导的马铃薯全产业链，形成了集种薯繁育、现代化种植、马铃薯产品加工与销售于一体的产业一体化商业模式。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有马铃薯、马铃薯全粉。公司主要给食品加工企业、农业种植企业、马铃薯种植大户等提供优质的马铃薯产品。通过直销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是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马铃薯营养丰富，素有“地下苹果”、“第二面包”之称。全世界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国家种植马铃薯，产量达 30 亿吨左右，仅次于小麦、玉米、水稻，居第四位，粮菜兼用、产量高、营养丰富，又是食品、化工、医药工业的重要原料，世界各国对马铃薯生产都极为重视。在国外，马铃薯早已成为消费者餐桌上的主食，且马铃薯加工产业已经非常成熟。早在 2008 年，联合国就将其定为“地球未来的粮食”。

随着自然资源日趋紧张、环境压力不断加大、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者对营养需求日益增强，马铃薯作为产量高、营养丰富的粮食作物逐渐受到人们的广泛重视。马铃薯的营养成分非常丰富且种类齐全，除含有丰富的维生素 B1、B2、B6 和泛酸等 B 族维生素及大量的优质纤维素外，还含有微量元素、氨基酸、蛋白质、脂肪和优质淀粉等营养元素。其中，淀粉、蛋白质、维生素 C、维生素 B1、维生素 B2 的含量最为丰富，显著高于玉米、大米、小麦、高粱等作物。如果将 5kg 的鲜马铃薯折合 1kg 的粮食，则马铃薯的营养成分远远大于大米和面粉。

我国作为马铃薯第一种植和生产大国更是高度重视马铃薯产业的发展。2015 年国家正式启动马铃

薯主食化战略，将马铃薯作为我国第四主粮，令主食品种更加多样化、营养更加多元化，是新形势下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调整产业结构、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新举措。2016年--2017年更是将马铃薯主食开发明确写入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实施主食加工业提升行动，积极推进传统主食工业化、规模化生产，大力发展方便食品、休闲食品、速冻食品、马铃薯主食产品”，有效推动了马铃薯种植和加工业的发展。

2019年2月李克强总理在内蒙古乌兰察布考察时强调“土豆主粮化很有前途，要结合我国“镰刀弯”地区调减玉米面积，研究支持农民扩大品质好、有优势的土豆种植，发展成为大产业，助力脱贫攻坚。”

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办公厅出台《马铃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并将大力支持发展马铃薯产业列入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发展规划。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意见》【内政发（2022）6号】中明确指出制造业是内蒙古工业经济的重要支柱，是推动产业转型的主阵地。在马铃薯加工方面，重点在呼伦贝尔、赤峰、乌兰察布等马铃薯主产区布局马铃薯加工项目。

公司地处赤峰市翁牛特旗，建设的马铃薯速冻薯条加工项目完全符合国家和自治区支持发展的产业方向，为公司重新启动薯条项目建设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0,252.03	0.0032%	1,017,989.20	0.07%	-95.06%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41,731,336.35	2.73%	50,104,859.23	3.28%	-16.71%
存货	5,570,272.92	0.36%	23,225,641.12	1.52%	-76.02%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226,582,454.91	14.8%	276,538,581.48	18.13%	-18.06%
在建工程	1,049,063,108.43	68.53%	873,591,111.98	57.26%	20.09%
无形资产	30,020,435.42	1.96%	44,529,219.77	2.92%	-32.58%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241,676,593.07	15.79%	211,361,452.07	13.85%	14.34%
长期借款	438,186,869.39	28.62%	438,186,869.39	28.72%	0%
长期待摊费用	124,694,791.91	8.15%	135,670,575.61	8.89%	-8.09%
预计负债	149,284,429.32	9.75%	149,284,429.32	6.03%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为 5.03 万元,较期初减少 95.06%,因公司经营困难所致;公司存货为 557.03 万元,较期初减少 76.02%,因公司资金紧张,生产规模减少所致;在建工程为 10.49 亿元,较期初增加 20.09%,是因本年度将工程已完工未付款部分全部入账所致;无形资产为 3002.04 万元,较期初减少 32.58%,是因转让部分无形资产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8,546,284.71	-	47,918,452.14	-	-19.56%
营业成本	46,995,905.98	121.92%	63,693,769.64	132.92%	-26.22%
毛利率	-21.92%	-	-32.92%	-	-
销售费用	344,705.71	0.89%	798,569.05	1.67%	-56.83%
管理费用	73,187,112.63	189.87%	110,711,806.79	231.04%	-33.89%
研发费用	2,516,627.94	6.53%	9,359,013.98	162.41%	-50.43%
财务费用	38,579,223.13	100.09%	77,825,505.43	162.41%	-50.43%
信用减值损失	-2,417,509.72	-6.27%	-8,789,774.70	-18.34%	-72.5%
资产减值损失	1,970,084.47	5.11%	-48,527,499.45	-101.27%	104.06%

其他收益	-9,580,613.75	-24.85%	957,563.31	2%	-1,100.52%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593,907.66	-1.54%	25,861.83	0.05%	-2,396.46%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35,373,900.40	-351.2	-270,953,157.44	-565.45%	50.04%
营业外收入	1,337,333.03	3.47	10,335.00	0.02%	12,839.82%
营业外支出	15,683,178.12	40.69%	1,800.00	0%	871,187.67%
净利润	-158,241,149.28	-410.52%	-270,943,980.50	-565.43	41.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4699.59万元，同比减少26.22%，因公司资金紧张，生产经营规模减少所致；销售费用为34.47万元，同比下降56.83%，受疫情和生产经营规模缩减影响，销售收入减少且运输成本降低所致；管理费用为7318.71万元，同比减少33.89%，因疫情和公司资金紧张，公司2022年没有自主种植马铃薯，处置了部分与农业种植相关的资产，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摊销减少所致；研发费用为251.66万元，同比减少73%，因公司资金紧张，减少研发投入所致；财务费用为3857.92万元，同比减少50.43%，因公司重新启动薯条项目建设，部分利息进行资本化所致；信用减值损失为241.75万元，同比减少72.50%，因对账龄长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较上年减少所致；资产减值损失为197.01万元，同比增加104.06%，资产减值计提较上年增加所致；其他收益为-958.06万元，同比减少1100.48%，为本期债务重组损失所致；资产处置收益为-59.39万元，较上年减少61.98万元，处置资产收益较上年减少所致；营业外收入为133.73万元，同比增加132.70万元，是因清收往来款所致；营业外支出为1568.32万元，同比增加1568.13万元，是因部分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处置和库存商品受损所致。营业利润、净利润分别为-1.35亿元和-1.58亿元，同比增加50.04%和41.60%，是因为公司2022年没有自主种植马铃薯，处置了部分与农业种植相关的资产，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摊销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886,543.95	45,445,682.36	-21.03%
其他业务收入	2,659,740.76	2,472,769.78	7.56%
主营业务成本	44,601,343.51	55,822,739.24	-20.10%
其他业务成本	2,394,562.47	7,871,030.40	-69.5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马铃薯	6,114,416.00	5,879,574.05	3.84%	-50.54%	-48.59%	-74.67%
马铃薯全粉	29,726,127.95	37,737,377.53	-25.76%	-9.74%	-0.07%	-4.4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销售马铃薯全粉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9.74%，是因本年度全粉销售收入减少所致。销售马铃薯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 50.54%，是因公司马铃薯种植面积减少，马铃薯销售量降低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呼伦贝尔瑞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00,626.03	8.56%	否
2	通辽市衡文食品有限公司	3,101,420.00	8.05%	否
3	内蒙古和瑞泰农业有限公司	2,475,000.00	6.42%	否
4	内蒙古一品绿商贸有限公司	2,337,896.14	6.07%	否
5	乌兰察布市爱豆农业有限公司	1,284,416.00	3.33%	否
合计		12,499,358.17	32.4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正镶白旗弘凯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3,147,760.20	50.46%	否
2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168,165.00	18.73%	否
3	沧州龙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679,350.00	10.89%	否
4	赤峰兴延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152,397.10	2.44%	否
5	温州晨光集团公司	150,750.00	2.42%	否
合计		5,298,422.30	84.9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6.40	279,212.78	-8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70000.00	-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9.47	-225,739.88	70.48%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7.92 万元，减少金额为 23.88 万元，其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及资金短缺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因公司资金紧张，没有投资活动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7 万元，因公司银行贷款逾期融资受到影响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薯类食品加工、销售；马铃薯制品进出口业务。	50,000,000	42,196,001.63	-21,182,110.96	15,979,735.02	-10,389,895.93
赤峰凌志马铃薯种业	控股子公司	马铃薯种植、销售；马铃薯种植销售	23,500,000	20,281,931.96	17,809,548.58	0	-2,586,805.5

有限公司		售；薯类食品销售；马铃薯制品销售。					
赤峰凌志草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作物、经济作物种植与销售；牧草种子生产及批发、零售。	45,000,000	31,019,062.23	27,102,616.05	46,000.00	-2,916,373.12
呼伦贝尔玉龙农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薯类种植。	10,000,000	971,529.01	971,529.01	0	-459.4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	控股子公司	薯类食品加工与销售；食品批发与零售；	100,000,000	74,712,012.24	69,522,361.51	11,504.43	-10,591,727.17

限 公 司		食 品 进 出 口；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马铃薯全粉加工	全产业链业务板块之一
赤峰凌志马铃薯种业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马铃薯种薯生产	全产业链业务板块之一
赤峰凌志草业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牧草种植、销售	与马铃薯种植轮作倒茬
呼伦贝尔玉龙农业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商品薯种植	全产业链业务板块之一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	计划从事薯条加工、销售	全产业链业务板块之一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财务、业务、资产、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了完全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财务管理、会计核算、项目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正常；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正在向好的方向发展；经营管理层、核心研发、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本年度继续砥砺前行，努力摆脱困境，在政府的支持下重新启动了薯条项目建设工作，为公司走出困境、实现再出发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八)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黑龙江德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支付货款	否	1,984,672	是		2022年5月9日
总计	-	-	-	1,984,672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会按法律程序解决相关问题。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300,000,000	33,34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21,376.80	0.001%	被查封冻结的银行存款
在建工程-设备	机器设备	抵押	283,555,582.06	18.52%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抵押	54,403,524.26	3.55%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30,749,663.24	2.01%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长期待摊费用	土地经营权	质押	166,218,896.54	10.86%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总计	-	-	534,949,042.90	34.9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生产运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正在争取尽快解除银行账户的冻结。

(六) 调查处罚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收到《关于给予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2022】353 号）和《关于对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尹美兰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2022】500 号）。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闫洪志、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尹美兰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根据《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四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给予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给予

闫洪志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对尹美兰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七)失信情况

公司建设的速冻薯条加工项目投资巨大，原计划的债务融资由于大环境影响未能全部到位，致使马铃薯速冻薯条项目未能按计划投产，导致资金周转困难。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闫洪志，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赵秀艳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有可能会对公司声誉和正常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股东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八)破产重整事项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裁定受理周宝财申请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裁定受理公司股东闫洪志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目前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但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之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2,860,374	53.50%	0	52,860,374	53.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	2.28%	0	2,250,000	2.28%
	董事、监事、高管	2,313,208	2.34%	0	2,313,208	2.34%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5,939,626	46.5%	0	45,939,626	4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400,000	32.79%	0	32,400,000	32.79%
	董事、监事、高管	45,938,626	46.50%	0	45,938,626	46.50%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98,800,000	-	0	98,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闫洪志	24480000	0	24480000	24.78	24480000	0	24480000	0
2	赵秀艳	13592834	0	13592834	13.76	13592834	0	13592834	0
3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20000	0	12120000	12.27%	0	12120000	0	0
4	闫洪信	10170000	0	10170000	10.29	9920000	250000	9920000	0
5	苏州元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0	5000000	5.06	0	5000000	0	0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28715	-157452	3771263	3.82	0	3771263	0	0
7	于龙	3470000	0	2470000	3.51	0	3470000	0	0
8	王茜	0	3000000	3000000	3.04	0	3000000	0	0
9	南京合程设备有限公司	2800000	500	2800500	2.83	0	2800500	0	0
10	勤众(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	0	2450000	2.48	2000000	450000	2000000	0
合计		78011549	2843048	79854597	81.84%	49992834	30861763	49992834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无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闫洪志，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闫洪志先生 1962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1526011962****1071，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农艺师，中国作物学会马铃薯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食品工业协会马铃薯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内蒙古自治区人大代表。闫洪志先生 1981 年至 1985 年在内蒙古农牧学院学习，专业为植物保护；毕业后进入内蒙古乌兰察布盟种子分公司工作，1989 年晋升为副总经理；1994 年 4 月至 1995 年 12 月在内蒙古种子分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1996 年 1 月至 1998 年 4 月在内蒙古和丰马铃

薯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1998年5月至1999年12月，参与筹建了内蒙古正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并担任副总经理。2000年1月，闫洪志先生进入内蒙古凌志种子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开始创业；至2006年8月凌志有限成立，闫洪志先生将工作重心转移到凌志有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至今。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闫洪志、闫洪信兄弟。

闫洪志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闫洪志先生1962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1526011962****1071，本科学历，高级农艺师，中国作物学会马铃薯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食品工业协会马铃薯专业委员会副会长，翁牛特旗政协委员、内蒙古自治区人大代表。

闫洪志先生1981年至1985年在内蒙古农牧学院学习，专业为植物保护；毕业后进入内蒙古乌兰察布盟种子公司工作，1989年晋升为副总经理；1994年4月至1995年12月在内蒙古种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1996年1月至1998年4月在内蒙古和丰马铃薯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1998年5月至1999年12月，参与筹建了内蒙古正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并担任副总经理。2000年1月，闫洪志先生进入内蒙古凌志种子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开始创业；至2006年8月凌志有限成立，闫洪志先生将工作重心转移到凌志有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至今。

闫洪信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闫洪信先生1968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1521221968****0013，高中学历，中级经济师，2010年当选中国作物学会马铃薯专业委员会委员、翁牛特旗人大代表。1996年3月至1996年11月在辛普劳化德农场工作，任副场长；1996年至1998年在大信广告装饰公司任经理；1998年至2000年在内蒙古凌志种子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0年至2006年在内蒙古凌志种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06年8月至2010年9月，在凌志有限工作任副总经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11月辞职。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赤峰松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龙中街分理处	银行	23,440,000.00	2021年12月23日	2022年6月20日	8.7
2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宝鼎支行	银行	49,940,000.00	2018年9月11日	2019年9月10日	7.395
3	抵押、保证借	中国长城资产	非银行金融机	73,227,743.07	2018年8月20日	2019年8月20日	6.00

	款	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分公司	构				
4	抵押、 保证借 款	内蒙古 鼎新担 保有限 公司	非银行 金融机 构	25,200,000.00	2019年6月25 日	2020年6月 25日	5.00
5	抵押借 款	翁牛特 旗农村 信用合 作联社 向阳信 用社	信用社	9,760,000.00	2019年5月20 日	2020年4月 10日	12.1828
6	质押、 保证借 款	赤峰市 红山玉 龙村镇 银行有 限责任 公司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12月 20日	2023年12月 20日	6.53
7	抵押借 款	翁牛特 旗农村 信用合 作联社 向阳信 用社	信用社	24,929,000.00	2018年5月22 日	2020年5月 5日	13.4188
8	质押、 保证借 款	兴和包 商村镇 银行有 限责任 公司	银行	1,700,000.00	2019年1月25 日	2020年1月 25日	9.00
9	质押、 保证借 款	兴和包 商村镇 银行有 限责任 公司	银行	1,700,000.00	2019年1月25 日	2020年1月 25日	9.00
10	质押、 保证借 款	兴和包 商村镇 银行有 限责任 公司	银行	1,900,000.00	2019年1月25 日	2020年1月 25日	9.00
11	质押、 保证借	兴和包 商村镇	银行	1,850,000.00	2019年1月25 日	2020年1月 25日	9.00

	款	银行有 限责任 公司					
12	抵押、 保证借 款	内蒙古 鼎力小 额贷款 有限责 任公司	非银行 金融机 构	900,000.00	2019年4月25 日	2020年4月 24日	10.00
13	抵押、 保证借 款	赤峰市 汇丰中 小企业 融资担 保有限 公司	非银行 金融机 构	22,129,850.00	2019年2月3 日	2019年8月 1日	9.00
合计	-	-	-	241,676,593.07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闫洪志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男	是	1962年10月	2019年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赵秀艳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是	1968年7月	2019年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康培强	董事	男	否	1964年3月	2019年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石丽芳	董事	女	否	1974年12月	2020年4月30日	2022年10月10日
邹学军	董事	男	否	1970年11月	2020年4月30日	2022年10月10日
闫君	董事	男	否	1988年10月	2022年12月14日	
韩生	监事	男	否	1962年4月	2019年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张文颖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90年12月	2022年11月7日	
赵达布其	职工监事	女	否	1994年8月	2022年10月20日	
尹美兰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8年1月	2019年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闫洪志与董事闫君系伯侄关系。除此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赵振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张胜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潘桂岗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闫洪信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马建飞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闫君	无	新任	董事		
张文颖	职工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赵达布其	无	新任	职工监事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1、赵达布其，女，199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南昌中廊国际有限公司 HR 及总经理助理、北京奇璐广告设计行政人事主管、北京驭美客医疗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达升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助理。

2、闫君，男，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美最时华汇销售部经理、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是	公司董事闫洪志、赵秀艳均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原因是为了公司借款保证担保所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取得会计师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6	0	3	13
生产人员	43	0	27	16
销售人员	5	0	3	2
技术人员	21	0	3	18
财务人员	7	0	1	6
行政人员	13	0	2	11
员工总计	105	0	39	6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2	2
本科	16	14
专科	34	25
专科以下	52	24
员工总计	105	6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面临各种困难，但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总体保持稳定，薯条项目投产后

公司将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改善，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维持人才队伍的稳定，公司暂不存在需要承担离退休职工薪酬的情形。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关联制度》、《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和《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较为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三会召开，严格遵守公司制度，公司重大决策履行规定的程序，会议的召集、通知、审议程序、决议形成符合法定程序，决议合法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启用新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并启用新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5	3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是	公司未能按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导致 2021 年年度报告未能按时编制，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2 年 8 月 4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共延期 1 次，取消 0 次。具体情况如下：

因工作统筹安排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原定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2 年 8 月 4 日，会议审议事项不变。本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大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较好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公司正常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公司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在实践中规范运作，诚信地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繁育、生产、销售、研发系统，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经营决策权，其产、供、销、研均不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公司也不存在对他方知识产权的重大依赖而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情形。

2、资产独立性

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亦不存在被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公司依法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公司员工的劳动、认识、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4、财务独立性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纳税，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纳税现象。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也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了提高年度报告披露的质量和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责任追究机制。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利安达审字[2023]第 252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6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姚永涛 1 年	王金波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3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23]第 2529 号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志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凌志股份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凌志股份因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被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程序，2023 年 5 月 4 日，经实际控制人闫洪志申请，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凌志股份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本报告日，凌志股份的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重整程序正在进行中，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凌志股份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合理。

2、截至报告日，债权申报仍未停止，对已申报债权的审查、确认工作尚未完成，我们无法实施适当的审计程序以消除该事项对凌志股份负债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所造成的重大影响。

3、截至报告日，部分债权申报金额与凌志股份账面列示的负债金额存在差异，该情况可能对凌志股份的多年度的财务报表存在广泛影响，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无法实施审计程序以核实这些差异产生的原因。

4、凌志股份子公司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度冲减了无形资产-特许权 9,570,957.10 元，在建工程 13,746,313.50 元，及应付 Farm Frites International B.V.公司的应付账款。上述事项共形成营业外收入 3,489,677.63 元，营业外支出 4,509,517.75 元，但上述款项的冲减未提供双方解除协议的相关文件资料，我们仍未能确定上述事项的合理性。

5、我们在对凌志股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和职业判断，设计并执行函证程序。但由于员工离职、进入重整程序、无法获取被函证对象的联系方式等原因，部分往来函证无法发函，我们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因此我们对与之相关的报表项目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

6、凌志股份及其子公司本期共计对外出售马铃薯全粉 3,224.18 吨，形成营业收入 19,828,682.40 元，我们未能获取到全部与该收入相关的完整资料，尚不能确认该笔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7、凌志股份的薯条生产线建设时间较长，停建时间 3 年有余，且尚未投产，截至 2022 年末，已计提减值准备 5,325.70 万元，由于凌志股份未能提供详细的减值测试及公允价值合理性相关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准确判断减值金额计算是否合理、充分。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凌志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凌志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凌志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凌志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凌志股份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

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凌志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永涛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金波

2023年6月29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0,252.03	1,017,989.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41,731,336.35	50,104,859.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1,414,124.79	1,737,077.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7,728,255.74	12,465,379.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5,570,272.92	23,225,641.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30,508,051.56	39,310,232.48
流动资产合计		87,002,293.39	127,861,178.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226,582,454.91	276,538,581.48
在建工程	六、8	1,049,063,108.43	873,591,111.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9		619,015.47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0	13,519,983.76	15,750,450.55
无形资产	六、11	30,020,435.42	44,529,219.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124,694,791.91	135,670,57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8,521,403.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3,880,774.43	1,355,220,358.65
资产总计		1,530,883,067.82	1,483,081,537.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241,676,593.07	211,361,452.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293,988,077.73	110,769,518.3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6	437,458.71	3,728,671.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20,303,569.49	18,530,138.49

应交税费	六、18	743,493.05	
其他应付款	六、19	208,447,218.66	197,070,473.77
其中：应付利息		73,062,969.17	68,869,072.2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171,233,624.3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1	24,606.23	430,439.31
流动负债合计		765,621,016.94	713,124,317.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2	438,186,869.39	438,186,869.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3	2,005,469.26	1,943,650.88
长期应付款	六、24	224,491,384.38	69,649,576.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5	149,284,429.32	149,284,429.32
递延收益	六、26	11,549,287.16	12,906,932.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5,517,439.51	671,971,458.72
负债合计		1,591,138,456.45	1,385,095,776.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7	98,800,000.00	9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8	263,713,044.83	263,713,044.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9	26,168,947.82	26,168,947.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0	-466,317,971.66	-310,724,75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635,979.01	77,957,238.48
少数股东权益		17,380,590.38	20,028,522.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255,388.63	97,985,760.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0,883,067.82	1,483,081,537.34

法定代表人：闫洪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赛罕其其格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01.66	435,24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20,858,007.13	32,099,873.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1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7,680,620.70	14,803,159.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32,325.44	10,850,178.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291,922.71	38,021,427.47
流动资产合计		61,387,777.64	96,248,983.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98,462,737.29	198,462,737.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3,701,323.47	245,606,206.74
在建工程		1,016,359,813.81	840,887,817.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519,983.76	15,750,450.55
无形资产		30,020,181.06	30,764,190.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634,488.98	129,363,38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1,698,528.37	1,460,834,787.68
资产总计		1,643,086,306.01	1,557,083,771.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1,447,593.07	181,082,452.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4,727,465.36	101,389,483.87
预收款项			32,367,9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285,228.24	4,953,456.30
应交税费		464,333.31	
其他应付款		250,220,804.95	234,915,008.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1,999,3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366,762.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3,144,724.93	711,075,063.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8,186,869.39	438,186,869.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05,469.26	1,943,650.88
长期应付款		205,916,339.27	69,649,576.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9,284,429.32	149,284,429.32
递延收益		10,319,740.77	11,072,51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5,712,848.01	670,137,037.11
负债合计		1,598,857,572.94	1,381,212,10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8,800,000.00	9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699,235.28	263,699,235.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68,947.82	26,168,947.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4,439,450.03	-212,796,512.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228,733.07	175,871,67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43,086,306.01	1,557,083,771.1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8,546,284.71	47,918,452.14
其中：营业收入	六、31	38,546,284.71	47,918,452.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298,238.45	262,537,760.57
其中：营业成本	六、31	46,995,905.98	63,693,769.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2	1,674,663.06	149,095.68
销售费用	六、33	344,705.71	798,569.05
管理费用	六、34	73,187,112.63	110,711,806.79
研发费用	六、35	2,516,627.94	9,359,013.98
财务费用	六、36	38,579,223.13	77,825,505.43
其中：利息费用		38,501,868.35	77,612,910.88
利息收入		1,395.02	2,651.65
加：其他收益	六、37	-9,580,613.75	957,563.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2,417,509.72	-8,789,774.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1,970,084.47	-48,527,499.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593,907.66	25,861.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373,900.40	-270,953,157.4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1,337,333.03	10,335.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15,683,178.12	1,8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719,745.49	-270,944,622.44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8,521,403.79	-641.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41,149.28	-270,943,980.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41,149.28	-270,943,980.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47,931.79	-385,318.9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593,217.49	-270,558,661.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241,149.28	-270,943,980.5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593,217.49	-270,558,661.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47,931.79	-385,318.9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59	-2.7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闫洪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赛罕其其格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2,509,045.26	19,969,747.06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2,956,874.95	23,714,376.24
税金及附加		1,663,053.23	142,734.97
销售费用		202,649.05	231,520.93
管理费用		61,483,511.68	94,873,308.81
研发费用		1,121,916.89	8,186,566.09
财务费用		41,182,530.33	69,288,975.16
其中：利息费用		41,114,446.89	69,159,427.13
利息收入		879.47	449.23
加：其他收益		-10,185,488.97	807,563.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7,103.88	-4,724,593.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45,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2.27	24,677.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091,188.23	-222,505,087.60
加：营业外收入			10,335.00
减：营业外支出		15,551,749.44	1,8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642,937.67	-222,496,552.6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642,937.67	-222,496,552.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642,937.67	-222,496,552.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642,937.67	-222,496,552.6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087.48	5,931,737.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81,393.35	522,646.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946,513.06	2,775,46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22,993.89	9,229,845.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9,202.90	2,003,127.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0,981.38	1,256,65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4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11,452,413.21	5,683,00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2,597.49	8,950,63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6.40	279,21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7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6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39.47	130,739.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39.47	50,875,73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9.47	-225,73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43.07	-16,52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18.30	71,64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75.23	55,118.30

法定代表人：闫洪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赛罕其其格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87.48	249,908.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97,497.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319.37	106,75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1,304.78	356,66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142.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284.72	22,002.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9,756.43	246,13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0,184.05	268,13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20.73	88,523.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39.47	130,739.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39.47	50,780,73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9.47	-130,73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1.26	-42,21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5.76	47,10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7.02	4,885.7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800,000.00				263,713,044.83				26,168,947.82		- 310,724,754.17	20,028,522.17	97,985,760.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800,000.00				263,713,044.83				26,168,947.82		- 310,724,754.17	20,028,522.17	97,985,760.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55,593,217.49	-2,647,931.79	- 158,241,14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55,593,217.49	-2,647,931.79	- 158,241,14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8,800,800.00				263,713,044.83				26,168,947.82		-	17,380,590.38	-60,255,388.63
											466,317,971.66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800,000.00				263,713,044.83				26,168,947.82		55,984,188.77	20,413,841.09	465,080,02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6,150,281.36		-96,150,281.3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800,000.00				263,713,044.83				26,168,947.82		-40,166,092.59	20,413,841.09	368,929,74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85,318.92	-
											270,558,661.58		270,943,980.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85,318.92	-
											270,558,661.58		270,943,980.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8,800,000.00			263,713,044.83				26,168,947.82		-	20,028,522.17	97,985,760.65
										310,724,754.17		

法定代表人：闫洪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赛罕其其格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800,000.00				263,699,235.28				26,168,947.82		-	175,871,670.74
											212,796,512.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800,000.00				263,699,235.28				26,168,947.82		-	175,871,670.74
											212,796,51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31,642,937.67	131,642,937.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1,642,937.67	131,642,937.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8,800,000.00				263,699,235.28				26,168,947.82		- 344,439,450.03	44,228,733.07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800,000.00				263,699,235.28				26,168,947.82		102,884,191.43	491,552,37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3,184,151.19	-93,184,151.1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800,000.00				263,699,235.28				26,168,947.82		9,700,040.24	398,368,22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22,496,552.60	222,496,552.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8,800,000.00				263,699,235.28				26,168,947.82		-	175,871,670.74
											212,796,512.3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007901939421；系赤峰市凌志食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28 日，由内蒙古凌志种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建立；2010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的前身赤峰市凌志食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27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凌志股份，证券代码：831725。

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红山区金石矿业广场 1 号楼 1-905

法定代表人：闫洪志

注册资本：9,880.00 万元

实收资本：9,880.0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马铃薯制品加工销售；马铃薯及种薯种植、销售。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4、 合并报表范围

本集团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2023年1月10日，本公司被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程序。2023年5月4日，经实际控制人闫洪志申请，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本报告日，重整计划尚未拟定完毕，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马铃薯制品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3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

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

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

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

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纳入单项金额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其中：组合 1	马铃薯产品销售货款
组合 2	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的销售货款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组合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组合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账龄	组合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组合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其他应收款

处于不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分三个阶段进行计量:

A、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不计提坏账准备。主要包括：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以及经判断确定几乎可以收回的代收代付款项、未逾期押金及保证金、备用金、公司员工个人欠款等。若上述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发生变化出现差额的，则转至另两个阶段按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B、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二阶段。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并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主要包括：除第一、三阶段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中：组合 1	马铃薯产品的往来款
组合 2	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的往来款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组合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组合 2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C、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三阶段，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按照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和标准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

“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

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

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

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

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

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

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0、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本公司核算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在未来收获为马铃薯的生物资产，主要包括脱毒苗及马铃薯收获前发生的种植成本。生物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a.** 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b.**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本公司；**c.**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后，按账面价值结转计入库存商品。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或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或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苜蓿而持有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苜蓿	5年	0.00	20.00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若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2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各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7-50	土地使用证有效年限
专利权	10-20	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10	使用年限
特许权	30	使用期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

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

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21“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0、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

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

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

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30、“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

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2)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按销售收入额计征	0.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详见下表。	25%、20%、15%

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	25%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凌志草业有限公司	20%
赤峰凌志马铃薯种业有限公司	20%
呼伦贝尔玉龙农业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企业从事蔬菜、谷物、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料、水果、坚果的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产农产品销售所得免征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04日被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15000263号），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文件规定：2022年度，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91.95	2,791.95
银行存款	48,960.08	1,015,197.2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0,252.03	1,017,989.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1,376.80	962,870.90

受限制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被查封冻结的银行存款	21,376.80	962,870.90
合计	21,376.80	962,870.90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2,326.14	2.06	1,202,326.1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297,603.99	97.94	15,566,267.64	27.17	41,731,336.35
其中：账龄组合	57,297,603.99	97.94	15,566,267.64	27.17	41,731,336.35
组合 1:马铃薯产品	49,376,562.97	84.40	8,827,210.40	17.88	40,538,352.57
组合 2: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	7,921,041.02	13.54	6,739,057.24	84.96	1,192,983.78
合计	58,499,930.13	100.00	16,768,593.78	28.66	41,731,336.3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502,881.38	100.00	14,398,022.15	22.32	50,104,859.23
其中：账龄组合	64,502,881.38	100.00	14,398,022.15	22.32	50,104,859.23
组合 1:马铃薯产品	47,840,247.18	74.17	6,497,343.31	13.58	41,342,903.87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2: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	16,662,634.20	25.83	7,900,678.84	47.42	8,761,955.36
合计	64,502,881.38	100.00	14,398,022.15	22.32	50,104,859.23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蒙古阳光雨露农业有限公司	1,171,471.50	1,171,471.50	100.00	公司注销
湖南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公司注销
江苏江汇食品有限公司	854.64	854.64	100.00	公司注销
合计	1,202,326.14	1,202,326.14		

②组合中，组合 1：马铃薯产品-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657,172.63		
1 至 2 年	6,585,915.40	658,591.54	10.00
2 至 3 年	9,618,843.05	2,885,652.92	30.00
3 至 4 年	10,429,131.89	5,214,565.94	50.00
4 至 5 年	85,500.00	68,400.00	80.00
合计	49,376,562.97	8,827,210.4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165,160.34		
1 至 2 年	18,553,806.63	1,855,380.67	10.00
2 至 3 年	14,593,387.34	4,378,016.20	30.00
3 至 4 年	527,892.87	263,946.44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47,840,247.18	6,497,343.31	

③ 组合中，组合 2：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000.00	650.00	5.00
1 至 2 年	35,000.00	3,500.00	10.00
2 至 3 年	38,100.00	11,430.00	30.00
3 至 4 年	2,191,373.59	1,095,686.80	50.00
4 至 5 年	78,884.95	63,107.96	80.00
5 年以上	5,564,682.48	5,564,682.48	100.00
合计	7,921,041.02	6,739,057.2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8,055.52	4,902.78	5.00
1 至 2 年	286,441.99	28,644.20	10.00
2 至 3 年	10,157,981.04	3,047,394.31	30.00
3 至 4 年	409,514.05	204,757.03	50.00
4 至 5 年	5,478,305.40	4,382,644.32	80.00
5 年以上	232,336.20	232,336.20	100.00
合计	16,662,634.20	7,900,678.84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202,326.14				1,202,326.14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98,022.15	1,168,245.49				15,566,267.64
合计	14,398,022.15	2,370,571.63				16,768,593.7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内蒙古爱豆豆商贸有限公司	3,357,120.00	5.74	335,712.00
内蒙古一品绿商贸有限公司	3,001,346.14	5.13	331,725.00
内蒙古和瑞泰农业有限公司	2,310,360.00	3.95	231,036.00
乌兰察布市爱豆农业有限公司	2,145,325.00	3.67	1,072,662.50
翁牛特旗裕民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1,817,402.28	3.11	905,778.43
合计	12,631,553.42	21.59	2,876,913.93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65,448.79	75.34	1,612,555.74	92.83
1 至 2 年	290,251.00	20.53	22,500.00	1.30
2 至 3 年			102,021.62	5.87
3 年以上	58,425.00	4.13		
合计	1,414,124.79	100.00	1,737,077.3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35,956.42	16.69
灵寿县顺盈矿产品加工厂	20,900.00	1.48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1.4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赤峰翁牛特旗经营	17,177.12	1.21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部		
翁牛特旗浩达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5,315.70	0.38
合计	299,349.24	21.17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28,255.74	12,465,379.30
合计	7,728,255.74	12,465,379.30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326,225.10	902,042.26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23,354.45	342,193.38
资金往来	7,154,054.78	12,249,584.16
小计	8,803,634.33	13,493,819.80
减：坏账准备	1,075,378.59	1,028,440.50
合计	7,728,255.74	12,465,379.3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 额		1,028,440.50		1,028,440.5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 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938.09		46,938.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1,075,378.59		1,075,378.59

(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843,157.88
1 至 2 年	2,332,821.84
2 至 3 年	74,884.10
3 至 4 年	1,403,070.51
4 至 5 年	137,700.00
5 年以上	12,000.00
合计	8,803,634.3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赤峰玖锡科技有限 公司	往来款	4,549,753.75	1 年以内	51.68	
翁牛特旗润雨农 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往来款	2,332,821.84	1-2 年	26.50	233,282.18
乌兰察布市四时和 顺农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9,642.90	3-4 年	12.15	534,821.4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内蒙古爱豆豆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1,749.28	3-4 年	3.31	145,874.64
赤峰安舵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700.00	4-5 年	1.56	110,160.00
合计		8,381,667.77		95.21	1,024,138.27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2,116.34		342,116.34
库存商品	270,134.50		270,134.50
周转材料	3,731,295.04		3,731,295.04
在产品	1,226,727.04		1,226,727.04
合计	5,570,272.92		5,570,272.9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38,122.92		2,338,122.92
库存商品	21,063,262.08	6,382,499.45	14,680,762.63
周转材料	6,206,755.57		6,206,755.57
合计	29,608,140.57	6,382,499.45	23,225,641.1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382,499.45			6,382,499.45		
合计	6,382,499.45			6,382,499.45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8,338,255.44	39,157,853.37
预缴所得税	2,169,792.82	152,379.11
其他	3.30	
合计	30,508,051.56	39,310,232.48

7、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6,582,454.91	276,538,581.48
合计	226,582,454.91	276,538,581.48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88,044,919.78	212,941,774.05	6,769,581.27	4,825,805.65	512,582,080.75
2、本期增加金额	175,000.00			17,040.40	192,040.40
(1) 购置	175,000.00			17,040.40	192,040.4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9,222,460.58	74,384,383.82	4,822,115.75	537,836.76	88,966,796.91
(1) 处置或报废	9,222,460.58	74,352,171.43	4,822,115.75	531,937.76	88,928,685.52
(2) 盘亏		32,212.39		5,899.00	38,111.39
4、期末余额	278,997,459.20	138,557,390.23	1,947,465.52	4,305,009.29	423,807,324.2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3,382,515.97	152,012,046.00	6,407,684.74	4,241,252.56	236,043,499.27
2、本期增加金额	13,852,620.95	12,608,585.31	44,141.75	295,457.15	26,800,805.16
(1) 计提	13,852,620.95	12,608,585.31	44,141.75	295,457.15	26,800,805.16
3、本期减少金额	3,960,952.56	56,573,239.69	4,581,392.76	503,850.09	65,619,435.10
(1) 处置或报废	3,960,952.56	56,551,081.43	4,581,392.76	498,246.04	65,591,672.79
(2) 盘亏		22,158.26		5,604.05	27,762.31
4、期末余额	83,274,184.36	108,047,391.62	1,870,433.73	4,032,859.62	197,224,869.33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5,723,274.84	30,509,998.61	77,031.79	272,149.67	226,582,454.91
2、年初账面价值	214,662,403.81	60,929,728.05	361,896.53	584,553.09	276,538,581.48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6,292,042.89	38,804,157.24		17,487,885.6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830,491.72	委托赵秀艳名义购置位于赤峰市红山区金石矿业广场1号楼9套房产，暂未办妥产权变更。
房屋及建筑物	1,918,630.77	草业公司标准库、简易草房等
合计	10,749,122.49	

8、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49,063,108.43	873,591,111.98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速冻薯条加工项目工程	1,102,320,142.43	53,257,034.00	1,049,063,108.43	926,848,145.98	53,257,034.00	873,591,111.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余额
速冻薯条加工项目工程	10.6 亿元	926,848,145.98	175,471,996.45			1,102,320,142.43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速冻薯条加工项目工程	167,938,222.29	13,626,999.96	16.95	102.00	98.90	借款及自有资金

9、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种植业-苜蓿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13,164.88
（2）本期增加金额	
—自行培育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13,164.88
—处置	1,913,164.88
—其他	
（4）年末余额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94,149.41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1,294,149.41
（4）年末余额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年初账面价值	619,015.47

10、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土地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440,859.24	19,440,859.24
2、本年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3、本年减少金额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4、年末余额	19,440,859.24	19,440,859.2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690,408.69	3,690,408.69
2、本年增加金额	2,230,466.79	2,230,466.79
(1) 计提	2,230,466.79	2,230,466.79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920,875.48	5,920,875.4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519,983.76	13,519,983.76
2、年初账面价值	15,750,450.55	15,750,450.55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 权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6,470,110.3	33,350.0	62,371.7	15,000,000.0	51,565,832.1
	5	0	9	0	4
2、本年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 权	特许权	合计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9,997,650.05	9,997,650.05
(1) 处置				9,997,650.05	9,997,650.05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36,470,110.35	33,350.00	62,371.79	5,002,349.95	41,568,182.0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720,447.01	18,408.24	60,133.36	1,237,623.76	7,036,612.37
2、本年增加金额	742,022.52	2,147.16	2,238.43	463,049.71	1,209,457.82
(1) 计提	742,022.52	2,147.16	2,238.43	463,049.71	1,209,457.82
3、本年减少金额				1,110,738.50	1,110,738.50
(1) 处置				1,110,738.50	1,110,738.50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6,462,469.53	20,555.40	62,371.79	589,934.97	7,135,331.6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4,412,414.98	4,412,414.98
(1) 计提				4,412,414.98	4,412,414.9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 权	特许权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4,412,414.98	4,412,414.98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0,007,640.8	12,794.6			30,020,435.4
	2	0			2
2、年初账面价值	30,749,663.3	14,941.7	2,238.43	13,762,376.2	44,529,219.7
	4	6		4	7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年末余额
土地租金	7,674,715.45		1,349,733.28		6,324,982.17
土地整理改良费	127,995,860.16		9,626,050.42		118,369,809.74
合计	135,670,575.61		10,975,783.70		124,694,791.91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7,929.31	16,448.71
可抵扣亏损			43,138,518.00	8,504,955.08
合计			43,246,447.31	8,521,403.79

2023年5月4日,本公司被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活动中预计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7,593,885.41	
可抵扣亏损	478,228,741.81	290,399,014.85
合计	555,822,627.22	290,399,014.85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4,689,000.00	34,759,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85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6,850,000.00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78,680,000.00	78,68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银行借款小计	120,219,000.00	120,289,000.00
保证借款	26,100,000.00	9,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5,357,593.07	72,129,85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小计	121,457,593.07	81,129,850.00
逾期银行承兑汇票		9,942,602.07
合计	241,676,593.07	211,361,452.07

(2) 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借款用途
	借款日	还款日	利率%	余额		
赤峰松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龙中街分理处*1	2021-12-23	2022-06-20	8.7	23,440,000.00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宝鼎支行*2	2018-9-11	2019-9-10	7.395	49,940,000.00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翁牛特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向阳信用社*3	2019-5-20	2020-4-10	12.1828	9,760,000.00	抵押借款	流动资金
赤峰市红山玉龙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4	2022-12-20	2023-12-20	6.53	5,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翁牛特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向阳信用社*5	2018-5-22	2020-5-5	13.4188	24,929,000.00	抵押借款	流动资金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6	2019-1-25	2020-1-25	9.00	1,7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购进设备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7	2019-1-25	2020-1-25	9.00	1,7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购进设备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8	2019-1-25	2020-1-25	9.00	1,9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购进设备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9	2019-1-25	2020-1-25	9.00	1,85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购进设备
银行借款小计				120,219,000.00		
内蒙古鼎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10	2019-4-25	2020-4-24	10.00	9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赤峰市汇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11	2019-2-3	2019-8-1	9.00	22,129,850.00	抵押、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借款用途
	借款日	还款日	利率%	余额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12	2018-8-20	2019-8-20	6.00	73,227,743.07	抵押、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内蒙古鼎新担保有限责任公司*13	2019-6-25	2020-6-25	5.00	25,2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小计				121,457,593.07		
合计				241,676,593.07		

说明：1、本公司向赤峰松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龙中街分理处借款 3,00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2,344.00 万元，公司以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以存货 1526.50 吨马铃薯雪花全粉提供质押；由闫洪志提供保证。

2、本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宝鼎支行借款 5,00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4,994.00 万元，由公司的农场土地的剩余年限的租赁收益权提供抵押担保，由公司的农场应收出租土地经营权所收取的全部租金提供质押担保；由赵秀艳以持有本公司 1,0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提供保证担保。

3、本公司向翁牛特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向阳信用社借款 1,000.00 万元，由本公司的马铃薯设备提供抵押担保。期末余额为 976.00 万元。

4、本公司与子公司凌志食品共同向赤峰市红山玉龙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00.00 万元，由赤峰恒德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公司持有凌志草业的 11.11% 股权提供质押反担保；由赵秀艳、闫洪志提供保证反担保。

5、子公司凌志食品向翁牛特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向阳信用社借款 2,50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2,492.90 万元。由本公司的马铃薯设备 1 台提供抵押担保。

6、公司凌志食品向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70.00 万元，由本公司的拖拉机 1 台提供抵押担保；由闫洪志、闫洪信、赵秀艳、本公司、子公司凌志法姆福瑞提供保证担保；由闫洪信持有本公司的 30 万股提供质押担保。

7、子公司凌志种业向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70.00 万元，由本公司的拖拉机 1 台提供抵押担保；由闫洪志、闫洪信、赵秀艳、子公司凌志法姆福瑞提供保证担保；由闫洪信持有本公司的 30 万股提供质押担保。

8、子公司凌志草业向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90.00 万元，由本公司的拖拉机 1 台提供抵押担保；由闫洪志、闫洪信、赵秀艳、本公司、子公司凌志法姆福瑞提供保证担保；由闫洪信持有本公司的 40 万股提供质押担保。

9、本公司向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85.00 万元，由本公司的拖拉机 1 台提供抵押担保；由闫洪志、闫洪信、赵秀艳、子公司凌志法姆福瑞提供保证担保。

10、本公司内蒙古鼎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90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90 万元，

由本公司马铃薯薯条加工设备提供抵押担保；由闫洪志、闫洪信、鲍立萍、赵秀艳提供保证担保。

11、本公司向蒙东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 万元，由赤峰市汇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由公司的机器设备及公司的土地提供反担保抵押；由闫洪志、邢莉、闫洪信、鲍立萍、赵秀艳、内蒙古红山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由于公司未偿付该笔债务，目前该笔债务由担保方赤峰市汇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偿还，期末余额为 2,212.99 万元。

12、2019 年 1 月 14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支行与凌志股份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 5,000.00 万元，由本公司的房产、土地及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由闫洪志提供保证担保。

2021 年 6 月 30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签订《中信银行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转让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债权。期末余额为 7,322.77 万元。

13、公司分别与内蒙古鼎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财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由内蒙古鼎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情如下：

2019 年 4 月 29 日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鼎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借款合同》，凌志马铃薯公司向鼎力公司 9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2020 年 4 月 28 日到期。内蒙古鼎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贷款本金的 90%(即：810.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该笔借款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到期，债务到期后凌志马铃薯公司未能按合同约定偿还本息，内蒙古鼎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保证人代偿借款合同项下 90%本金 810.00 万元。凌志马铃薯公司就上述债务，以名下有处置权的马铃薯加工设备作为抵押物向内蒙古鼎新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抵押，并与内蒙古鼎新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反担保抵押合同》另以其名下持有的内蒙古凌志法姆福瑞食品有限公司 2,500.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物向内蒙古鼎新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质押，并与内蒙古鼎新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反担保质押合同》：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鲍立萍自愿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日前，凌志马铃薯公司仍未偿还欠付债务。

2019 年 6 月 25 日，凌志马铃薯公司与内蒙古财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凌志马铃薯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财信融资租赁公司租赁马铃薯薯条加工设备，租赁本金(转让价款)为 1,9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1 年，起租日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租赁年利率为 5%固定利率。为确保上述合同的履行，凌志马铃薯公司委托鼎新担保公司向财信融资租赁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 90%(即：1,710.00 万元)。该笔借款已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到期，债务到期后凌志马铃薯公司未能按合同约定偿还本息，鼎新担保公司作为保证人代偿了合同项下 90%本金 1,710.00 万元。凌志马铃薯公司就上述债务，自愿以名下有处置权的马铃薯加工设备作为抵

押物向鼎新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抵押，并与鼎新担保公司签订了《反担保抵押合同》；另以其名下持有的内蒙古凌志法姆福瑞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物向鼎新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质押，并与鼎新担保公司签订了《反担保质押合同》；洪志、赵秀艳、间洪信、鲍立萍自愿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日前，凌志马铃薯公司仍未偿还欠付债务。期末余额为 2,520.00 万元。

上述借款均已逾期。

15、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机器设备款	45,001,167.28	18,602,374.52
工程款	204,539,269.47	67,668,063.63
原料采购款	37,209,163.29	21,741,454.61
土地租金	313,988.00	323,524.00
其他	6,924,489.69	2,434,101.61
合计	293,988,077.73	110,769,518.3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中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6,864,584.89	资金紧张，未结算
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0,352,593.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呼伦贝尔市丰益经贸有限公司	12,915,931.12	资金紧张，未结算
河南国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040,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合计	66,173,109.01	

16、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437,458.71	3,728,671.66
合计	437,458.71	3,728,671.66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207,116.02	12,036,121.32	11,806,000.04	18,437,237.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3,022.47	282,011.40		605,033.87
三、辞退福利		1,261,298.32		1,261,298.3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530,138.49	13,579,431.04	11,806,000.04	20,303,569.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46,438.38	12,035,021.32	11,804,900.04	17,576,559.66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615,096.49	1,100.00	1,100.00	615,096.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6,738.17			526,738.17
工伤保险费	50,886.47			50,886.47
生育保险费	37,471.85			37,471.85
其他		1,100.00	1,100.00	
4、住房公积金	245,581.15			245,581.1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207,116.02	12,036,121.32	11,806,000.00	18,437,237.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4,135.80	282,011.40		566,147.20
2、失业保险费	38,886.67			38,886.67
合计	323,022.47	282,011.40		605,033.87

(4) 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解除劳动关系补偿		1,261,298.32		1,261,298.32
合计		1,261,298.32		1,261,298.32

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76,520.34	
房产税	216,849.31	
土地使用税	233,416.00	
印花税	2,639.40	
其他	14,068.00	
合计	743,493.05	

1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73,062,969.17	68,869,072.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5,384,249.49	128,201,401.56
合计	208,447,218.66	197,070,473.77

(1) 应付利息

①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4,295,297.90	41,538,843.53
精准扶贫资金借款应付收益	18,767,671.27	16,772,777.00
其他利息		10,557,451.68
合计	73,062,969.17	68,869,072.21

②期末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包商银行宝鼎支行	17,822,429.88	资金紧张，未支付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9,720,000.00	资金紧张，未支付
内蒙古鼎新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6,971,999.91	资金紧张，未支付
翁牛特旗信用合作联社向阳分社	4,734,045.15	资金紧张，未支付
合计	39,248,474.94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保金		201,766.50
往来款	97,151,697.28	85,000.00
其他借款	37,898,132.06	127,300,528.31
其他	334,420.15	614,106.75
合计	135,384,249.49	128,201,401.56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周宝财	22,450,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赤峰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440,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内蒙古蕙依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巴彦淖尔怡春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17,890,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772,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青岛卡巴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90,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赤峰泰升港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34,128.31	资金紧张，未结算
潘韬	6,000,000.00	资金紧张，未结算
合计	114,476,128.31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24）		171,233,624.30
合计		171,233,624.30

2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606.23	430,439.31

22、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438,186,869.39	438,186,869.39
小计	438,186,869.39	438,186,869.39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合计	438,186,869.39	438,186,869.39

期末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年末余额			借款条件	借款用途
	借款日	还款日	利率%	余额	减：一年 内到期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2016/8/11	2026/8/11	6.370	438,186,869.39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马铃薯速冻薯条加工项目资金需要

23、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696,400.00	2,696,4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90,930.74	752,749.12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合计	2,005,469.26	1,943,650.88

24、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	18,575,045.11	83,981,644.30
长期应付款-借款	205,916,339.27	156,901,556.77
小计	224,491,384.38	240,883,201.07
减: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233,624.30
合计	224,491,384.38	69,649,576.77

(1) 长期应付款明细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长期应付款净额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年末余额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8,575,045.11		18,575,045.11
内蒙古财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900,000.00		1,900,000.00
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9083)	融资租赁	591,392.16		591,392.16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1	融资租赁	2,591,000.04		2,591,000.04
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莹岑实业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0,022,543.17		10,022,543.17
融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	融资租赁	4,262,765.12		4,262,765.12
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9957)	融资租赁	6,202,434.09		6,202,434.09
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6,444,647.92		26,444,647.92
小计		70,589,827.61		70,589,827.61
精准扶贫资金	借款	57,893,780.00		57,893,780.00
中国农发行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借款	92,250,000.00		92,250,000.00
赤峰市红山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借款	3,757,776.77		3,757,776.77
小计		153,901,556.77		153,901,556.77
合计		224,491,384.38		224,491,384.3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应付款情况:

①本期已逾期未偿还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总额为 70,589,827.61 元。

②本期已逾期未偿还的其他借款为精准扶贫资金借款 57,893,780.00 元。

25、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诉讼赔偿	149,284,429.32	149,284,429.32	由于未按期支付

预计负债说明：重大诉讼见“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2、重大诉讼事项”。

26、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12,294,999.50		1,352,674.59	10,942,324.91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611,932.86		4,970.61	606,962.25
合计	12,906,932.36		1,357,645.20	11,549,287.1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8,469,999.75			1,002,674.55			7,467,325.2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	2,799,999.75			200,000.04			2,599,999.71	与资产相关
马铃薯全粉加工锅炉技改项目	1,025,000.00			150,000.00			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294,999.50			1,352,674.59			10,942,324.91	

27、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8,800,000.00						98,800,000.00

28、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63,713,044.83			263,713,044.83
合计	263,713,044.83			263,713,044.83

29、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168,947.82			26,168,947.82
合计	26,168,947.82			26,168,947.82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10,724,754.17	55,984,188.7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6,150,281.3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166,092.5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593,217.49	-270,558,661.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466,317,971.66	-310,724,754.17

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886,543.95	44,601,343.51	45,445,682.36	55,822,739.24
其他业务	2,659,740.76	2,394,562.47	2,472,769.78	7,871,030.40
合计	38,546,284.71	46,995,905.98	47,918,452.14	63,693,769.64

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933,664.00	116,731.61
房产税	691,179.18	25,820.00
水资源费	38,120.05	6,212.73
环保税	8,490.07	165.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40
教育费附加		66.27
印花税	3,209.76	
合计	1,674,663.06	149,095.6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1,027.43
职工薪酬	216,916.00	605,797.3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4,089.00
差旅费		11,150.50
运费	300.00	137,791.00
其他	127,489.71	28,713.75
合 计	344,705.71	798,569.05

3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49,877.91	3,940,884.93
差旅费	177,255.32	433,404.28
办公费	2,521,599.89	3,298,489.30
折旧	32,268,732.30	28,795,983.36
无形资产摊销	644,301.82	1,345,916.77
土地租金摊销	20,413,060.19	33,721,463.32
机耕、排灌费		14,626,847.52
其他	13,412,285.20	24,548,817.31
合 计	73,187,112.63	110,711,806.79

3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费用	1,075,509.19	2,206,073.90
房租	302,513.52	302,513.52
差旅费	19,663.19	24,621.70
修理费	900.00	128.00
折旧	970,241.20	70,790.47
办公费	86,083.46	19,932.80
无形资产摊销		6,000.00
物料消耗		6,681,711.96
其他	61,717.38	47,241.63
合计	2,516,627.94	9,359,013.98

3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501,868.35	77,612,910.88
减：利息收入	1,395.02	2,651.6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6,957.37	215,246.20
其他	61,792.43	
合计	38,579,223.13	77,825,505.43

37、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分类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77,326.01	955,000.0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32,708.57	2,563.23
债务重组收益	-11,000,011.87	
其他	9,363.54	
合计	-9,580,613.75	957,563.31

(2) 计入其他收益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设备	72,325.93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605,000.04	605,000.04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马铃薯全粉加工锅炉技术项目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度收到税务局返还补助		2,563.23	与收益相关
高产优质苜蓿补贴	532,708.5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10,034.58	957,563.31	

3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70,571.63	-8,101,343.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938.09	-688,431.62
合计	-2,417,509.72	-8,789,774.70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2,145,000.00
存货跌价损失	6,382,499.45	-6,382,499.4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412,414.98	
合计	1,970,084.47	-48,527,499.45

40、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93,907.66	25,861.83	-593,907.66
合计	-593,907.66	25,861.83	-593,907.66

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清理往来款收入	1,091,166.85		1,091,166.85
其他	246,166.18	10,335.00	246,166.18
合计	1,337,333.03	10,335.00	1,337,333.03

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672,829.04		15,672,829.04
无法收回的款项		1,800.00	
盘亏损失	10,349.08		10,349.08
合计	15,683,178.12	1,800.00	15,683,178.12

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21,403.79	-641.94
合计	8,521,403.79	-641.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9,719,745.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429,936.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10,070.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40,104.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741,269.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398,471.3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8,521,403.79

4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利息收入	1,017.66	2,651.65
往来款	943,408.57	2,770,246.62
其他	2,086.83	2,563.23
合计	946,513.06	2,775,461.5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5,782.03	14,148.94
付现经营费用	47,525.45	723,043.16
往来款	11,161,966.57	4,945,817.27
其他	237,139.16	
合计	11,452,413.21	5,683,009.3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担保费及中介费等		75,000.00
合计		75,000.00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241,149.28	-270,943,980.50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70,084.47	48,527,499.45
信用减值损失	2,417,509.72	8,789,774.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800,805.16	29,952,309.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30,466.79	3,690,408.69
无形资产摊销	1,209,457.82	1,347,903.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75,783.70	50,950,59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93,907.66	-25,861.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83,178.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501,868.35	77,612,910.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1,403.79	-64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37,867.65	97,246,208.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18,270.21	-9,446,332.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61,111.18	-37,421,581.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6.40	279,212.7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875.23	55,118.3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5,118.30	71,645.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43.07	-16,527.1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8,875.23	55,118.30
其中：库存现金	1,291.95	2,791.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583.28	52,326.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75.23	55,118.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376.80	被查封冻结的银行存款
在建工程-设备	283,555,582.06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54,403,524.26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0,749,663.24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长期待摊费用	166,218,896.54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534,949,042.9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	赤峰市	赤峰市	薯类食品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	赤峰市	赤峰市	薯类食品加工与销售；食品批发与	75.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零售；食品 进出口			
内蒙古凌志草业有限公司	赤峰市	赤峰市	农作物、经济作物种植 与销售	100.00		收购
赤峰凌志马铃薯种业有限公司	赤峰市	赤峰市	马铃薯种植、销售	100.00		设立
呼伦贝尔玉龙农业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市	呼伦贝尔市	薯类种植	100.00		设立

非全资子公司重要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	39,699,715.60	32,931,832.58	72,631,548.18	5,189,650.73		5,189,650.73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	11,504.43	-12,672,191.23	-12,672,191.23	-941.48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业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2”和“六、4”。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受汇率风险影响不大。

（3）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无其他价格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股东类型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闫洪志、闫洪信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35.0708	35.0708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赵秀艳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
闫洪信	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张胜	独立董事
潘桂岗	独立董事
赵振	独立董事
张文颖	监事会主席
韩生	监事
赵达布其	职工监事
康培强	董事
邹学军	董事
石丽芳	董事
闫君	董事
尹美兰	董事会秘书
赤峰玖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无。

(3) 关联承包情况
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无。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贷款银行及单位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8/9/11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包商银行	否
闫洪志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9/1/15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贷款银行及单位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闫洪志	本公司	29,760,000.00	2019/3/28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赤峰松山农村商业银行	否
闫洪志、邢莉	本公司	19,000,000.00	2018/11/6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农业发展银行	否
赵秀艳、闫洪志	本公司	5,000,000.00	2019/12/30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叁年	赤峰市红山玉龙村镇银行	否
闫洪志、邢莉、闫洪信、鲍立萍、赵秀艳	本公司	450,000,000.00	2016/8/11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凌志食品	46,099,743.00	2015/5/1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邢莉	本公司	5,575,882.24	2017/6/15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邢莉	本公司	13,181,293.68	2017/10/26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本公司	5,480,000.00	2017/7/8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本公司	5,480,000.00	2017/12/22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本公司	19,800,600.00	2017/12/1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本公司	42,704,000.00	2018/1/12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本公司	19,000,000.00	2019/6/10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内蒙古财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凌志食品	1,700,000.00	2019/1/25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凌志种业	1,700,000.00	2019/1/25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凌志草业	1,900,000.00	2019/1/25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否
闫洪志、赵秀艳、闫洪信	本公司	1,850,000.00	2019/1/25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兴和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否
闫洪志、邢莉、闫洪信、鲍立萍、赵秀艳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9/2/3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赤峰市汇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否
闫洪志、闫洪信、鲍立萍、赵秀艳	本公司	9,000,000.00	2019/4/25	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内蒙古鼎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否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赤峰玖锡科技有限公司	4,549,753.75	1,885,803.75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张文颖	42,798.80	1,372.56
尹美兰	20,000.00	
合 计	4,612,552.55	1,887,176.3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闫洪志	130,300.00	
赵秀艳	188,000.00	
闫君	90,507.96	
合 计	408,807.96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23年1月10日，本公司被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程序。2023年5月4日，经实际控制人闫洪志申请，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的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重整程序正在进行中。

2、2023年5月24日，内蒙古自治区翁牛特旗人民法院出具（2023）内0426民初19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中原告为扎鲁特旗涉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被告为赤峰松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龙中街分理处，第三人为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判决被告停止侵害、排除妨害，停止阻止原告提取、运输位于第三人厂区成品北库西区库房内的917.10吨马铃薯雪花全粉和二等雪花粉的行为。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2023年1月10日，本公司被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程序。2023年5月4日，经实际控制人闫洪志申请，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本报告日，重整计划尚未拟定完毕，本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重大诉讼事项

(1) 2020年8月20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20)内04财保12号,内蒙古自治区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依天津中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查封冻结本公司银行存款、本公司在内蒙古凌志草业有限公司享有的持股比例100%的股权,限额为4,385.921万元的财产保全。

(2) 2019年5月14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19)京0105民初42653号,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裁定,依周宝财申请查封冻结本公司、闫洪志、闫洪信、赵秀艳名下人民币2,250.00万元银行存款或等值财产保全。

(3) 2019年8月29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19)京0105民初68464号,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裁定,依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申请冻结本公司、子公司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闫洪志、邢莉、鲍立萍、赵秀艳名下人民币2,788.25万元银行存款或等值财产保全。

(4) 2019年11月12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19)鲁0211民初17423号,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裁定,依青岛卡巴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查封冻结本公司、闫洪志、赵秀艳名下人民币1,840.00万元银行存款或等值财产。

(5) 2019年6月6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19)沪0117民初6478号,上海市松山区人民法院裁定,依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冻结本公司、闫洪志、邢莉、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250.07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6) 2021年2月3日,根据执行通知书(2021)内0426执752号,依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判令本公司给付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1,035.26万元,负担诉讼费与执行费。

2021年5月24日,根据执行裁定书(2021)内0426执752号,依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查封本公司名下位于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南区翁国用(2015)第327号的土地。

(7) 2021年6月8日,根据民事判决书(2021)鲁0202民初1978号,依赤峰泰升港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判令闫洪志偿还借款本金804.59万元及利息、律师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赵秀艳、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年8月9日,根据民事调解书(2021)鲁02民终9548号,经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达成如下协议:一、当事人各方确认截止到2019年6月11日闫洪志欠赤峰泰升港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773.41万元;闫洪志于2021年9月15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分期偿还;赵秀艳、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8) 2021年7月12日,根据民事调解书(2021)内0426民初2533号,依翁牛特旗扶贫开发办公室申请,判令本公司因于2019年8月违约造成的扣划翁

牛特旗扶贫开发办公室 1,000.00 万元保证金的损失。

(9) 2019 年 10 月 28 日, 根据民事调解书(2019)内 0426 民调 2251 号, 依河南省国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申请, 判令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前, 结清所欠工程款 604.00 万元及利息。

2021 年 1 月 7 日, 根据执行通知书(2021)内 0426 执 83 号, 给付河南国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 604.00 万元及利息, 负担诉讼费与执行费。

2021 年 5 月 31 日, 根据执行裁定书(2021)内 0426 执 83 号, 查封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南区翁国用(2015)第 327 号的土地。

(10) 2019 年 5 月 13 日, 根据民事裁定书(2019)沪 0117 民初 6312 号, 依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 冻结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闫洪志、刑莉银行存款 367.53 万元, 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11) 2019 年 8 月 19 日, 根据民事调解书(2019)沪 0115 民初 57935 号, 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 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被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闫洪志、赵秀梅、闫洪信自愿达成以下协议“截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欠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租金 974.94 万元; 二、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 2019 年 8 月起至 2020 年 11 月期间, 分 16 期归还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974.94 万元; 三、如被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及时足额按照本调解协议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则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有权就本调解协议所有剩余未付款项一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12) 2020 年 1 月 21 日, 根据民事裁定书(2020)苏 1012 民初 563 号, 依扬州长海食品机械有限公司申请,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法院冻结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 300.00 万元。

2020 年 11 月 17 日, 根据执行裁定书(2020)苏 1012 执 2066 号, 冻结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184.10 万元。

(13) 2020 年 2 月 7 日, 根据民事判决书(2020)辽 01 民终 14000 号,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变更沈阳市皇姑区人民法院(2020)辽 0105 民初 2248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 上诉人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被上诉人沈阳万兴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以人民币 75.79 万元为基数, 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1.5 倍, 计算至货款实际付清之日止; 上述款项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 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14) 2019年11月12日根据民事调解书(2019)内0424民初3280号,内蒙古自治区林西县人民法院调解后达成和解:被告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给付内蒙古乾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货款123.21万元及利息(利息自2018年12月26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的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参照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至本息付清之日止),另付诉讼费0.79万元,款项于2020年6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

(15) 2020年5月15日,上诉人赤峰市汇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因与被上诉人蒙东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和被上诉人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提交民事上诉状,不服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年4月10日作出的(2019)内04民初172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上诉请求为:1、请求人民法院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或发回重审;2、本案诉讼费由被上诉人承担。

(16) 2020年9月7日,上诉人赤峰市汇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因与被上诉人蒙东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和被上诉人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根据民事裁定书(2020)内民终319号,上诉人赤峰市汇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3日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撤回上诉。

(17) 2019年11月13日,根据民事判决书(2019)京0105民初52762号,原告为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判决,被告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返还租赁物马铃薯雪花粉生产线一套;承担律师费、案件受理费;闫洪志、闫洪信、赵秀艳向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8) 2020年9月30日根据民事判决书(2020)京03民终10996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返还205701号《租赁协议》所附205701-1号《租赁附表》项上租赁设备马铃薯雪花粉生产线一套。”二审判决认为:“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系各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赤峰凌志公司、内蒙古凌志公司自2018年8月开始逾期,且已远远超过约定的期限(10个工作日以上),支付金额亦不符合约定标准,已构成严重违约,故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主张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返还租赁物,符合双方合同约定,本院予以支持,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19) 2020年10月19日,根据民事调解书(2020)津0116民初5754号,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达成以下协议“一、被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偿还原告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剩余借款本金 507.39 万元及截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的借款利息 102.01 万元,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期间分月偿还。二、如任何一期未按时给付,则被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按照当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支付原告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剩余借款本金自逾期之日起至全部本息还清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三、被告闫洪志、邢莉、闫洪信、鲍立萍、赵秀艳对被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 2020 年 12 月 8 日根据民事判决书(2020)内 0402 民初 3172 号,赤峰市红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哈斯通拉嘎借款本金 300.00 万元及利息(2017 年 4 月 13 日起以 300.00 万元为基数按月息 1 分的标准计算至借款本金付清之日,再自利息总额中扣除已偿还的 5 万元)。

2021 年 2 月 12 日,根据执行通知书(2021)内 0402 执 771 号,给付哈斯通拉嘎 449.38 万元及利息,执行费 4.73 万元。

(21) 2020 年 12 月 9 日根据民事判决书(2020)闽 01 民终 6899 号,福建省福州市区人民法院二审判决,融信租赁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形成融资租赁法律关系,双方当事人约定的标的物售价、租金和手续费金额,以年利率 6%计算逾期违约金。

(22)2020 年 8 月 28 日根据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20)中国贸仲津裁字第 0042 号,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赤峰凌志食品有限公司向天津中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运输费 160.67 万元,以 160.67 万元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八标准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截止到 2020 年 4 月 13 日,违约金为人民币 28.92 万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1,471.50	4.26	1,201,471.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27,781.59	95.74	6,169,774.46	22.83	20,858,007.13
其中: 账龄组合	27,027,781.59	95.74	6,169,774.46	22.83	20,858,007.13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1:马铃薯产品	26,820,904.51	95.01	5,962,897.38	22.23	20,858,007.13
组合 2: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	206,877.08	0.73	206,877.08	100.00	
合计	28,229,253.09	100.00	7,371,245.96	26.11	20,858,007.1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714,315.34	100.00	7,614,441.57	19.17	32,099,873.77
其中：账龄组合	39,714,315.34	100.00	7,614,441.57	19.17	32,099,873.77
组合 1:马铃薯产品	31,013,726.12	78.09	4,814,691.20	15.52	26,199,034.92
组合 2: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	8,700,589.22	21.91	2,799,750.37	32.18	5,900,838.85
合计	39,714,315.34	100.00	7,614,441.57	19.17	32,099,873.77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阳光雨露农业有限公司	1,171,471.50	1,171,471.50	100.00	公司注销
湖南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公司注销
合计	1,201,471.50	1,201,471.50		

②组合中，组合 1：马铃薯产品-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649,224.23		
1 至 2 年	6,585,915.40	658,591.54	10.00
2 至 3 年	71,132.99	21,339.90	30.00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至 4 年	10,429,131.89	5,214,565.94	50.00
4 至 5 年	85,500.00	68,400.0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26,820,904.51	5,962,897.38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165,160.34		
1 至 2 年	1,727,285.57	172,728.56	10.00
2 至 3 年	14,593,387.34	4,378,016.20	30.00
3 至 4 年	527,892.87	263,946.44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013,726.12	4,814,691.20	

④ 组合中，组合 2：除马铃薯外其他产品-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06,877.08	206,877.08	100.00
合计	206,877.08	206,877.08	100.0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055.52	1,152.78	5.00
1 至 2 年	248,341.99	24,834.20	10.00
2 至 3 年	7,965,752.81	2,389,725.84	30.00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至4年	110,602.70	55,301.35	50.00
4至5年	120,500.00	96,400.00	80.00
5年以上	232,336.20	232,336.20	100.00
合计	8,700,589.22	2,799,750.37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201,471.50				1,201,471.50
账龄计提	7,614,441.57		1,444,667.11			6,169,774.46
合计	7,614,441.57	1,201,471.50	1,444,667.11			7,371,245.9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爱豆豆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3,357,120.00	11.89	335,712.00
内蒙古一品绿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3,001,346.14	10.63	331,725.00
内蒙古和瑞泰农业有限公司	货款	2,310,360.00	8.18	231,036.00
乌兰察布市爱豆农业有限公司	货款	2,145,325.00	7.60	1,072,662.50
翁牛特旗裕民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货款	1,817,402.28	6.44	905,778.43
合计		12,631,553.42	44.75	2,876,913.93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80,620.70	14,803,159.68
合计	7,680,620.70	14,803,159.6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314,225.10	890,042.26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291,230.68	330,421.17
资金往来	7,148,720.92	14,610,160.52
小 计	8,754,176.70	15,830,623.95
减：坏账准备	1,073,556.00	1,027,464.27
合 计	7,680,620.70	14,803,159.6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 额		1,027,464.27		1,027,464.2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 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091.73		46,091.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1,073,556.00		1,073,556.00

(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767,603.22
1 至 2 年	2,364,704.04
2 至 3 年	73,878.25
3 至 4 年	1,410,291.19
4 至 5 年	137,700.00

账龄	年末余额
5年以上	
合计	8,754,176.70

(4) 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赤峰玖锡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49,753.75	1年以内	51.97	
翁牛特旗润雨农作物 种植专业合作社	往来款	2,332,821.84	1-2年	26.65	233,282.18
乌兰察布市四时和顺 农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9,642.90	3-4年	12.22	534,821.45
内蒙古爱豆豆商贸有 限公司	往来款	291,749.28	3-4年	3.33	145,874.64
赤峰安舵商贸有限公 司	往来款	137,700.00	4-5年	1.57	110,160.00
合计		8,381,667.77		95.74	1,024,138.27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 资	198,462,737. 29		198,462,737. 29	198,462,737. 29		198,462,737. 29
合计	198,462,737. 29		198,462,737. 29	198,462,737. 29		198,462,737. 2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备		
赤峰凌志食品 有限公司	51,037,627.04				51,037,627.04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赤峰凌志马铃薯种业有限公司	26,975,110.25				26,975,110.25	
赤峰凌志薯望食品有限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内蒙古凌志草业有限公司	45,450,000.00				45,450,000.00	
呼伦贝尔玉龙农业有限公司						
合计	198,462,737.39				198,462,737.39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849,304.50	20,562,312.48	12,130,524.00	15,960,617.54
其他业务	2,659,740.76	2,394,562.47	7,839,223.06	7,753,758.70
合计	22,509,045.26	22,956,874.95	19,969,747.06	23,714,376.24

十六、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276,184.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0,034.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1,000,011.87	

项目	金额	说明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7,333.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4,528,828.39	
所得税影响额	-6,132,207.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7,840.27	
合计	-18,088,781.0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	-1.5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	-1.39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